

**2022 年度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委员会党校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1
第四部分 附件.....	13
附件.....	13
第五部分 附表.....	4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2
二、收入决算表.....	42

三、支出决算表.....	4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2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2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2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2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2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2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2
十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4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中青年后备干部、党外干部、妇女干部、统战工作干部等各类干部以及公务员、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管理人员、民主党派人士、无党派人士、统一战线其他方面代表人士、理论宣传骨干和政策研究人员的培训轮训。协同组织人事部门对学员在党校学习期间的表现进行考核，作为干部任职、晋升的重要依据之一。

(二) 课题研究与咨政职能。研究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统一战线理论及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和县委、县政府的重大部署，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进程中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进行科学研究，为教学和社会实践服务，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服务。

(三) 理论宣传职能。按县委、县政府安排，围绕需要学习研讨的重大理论、战略和方针政策举办各类专题研讨班。借鉴国内干部培训的有益经验，积极开展同国内学术研究机构交流与合作。作为省委党校、省行政学院党性教育基地，依托红军渡培训学院、四川新农村建设学院(苍溪)承接对外培训，开展革命传统教育、党性教育和乡村振兴培训。

(四) 其他职能。以党政干部、马克思主义理论骨干和公务员为主要对象，按照中央有关政策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

定，面向社会开展在职研究生招生。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委员会党校属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中国共产党苍溪县委员会党校。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750.0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51.34 万元，增长 50.4%。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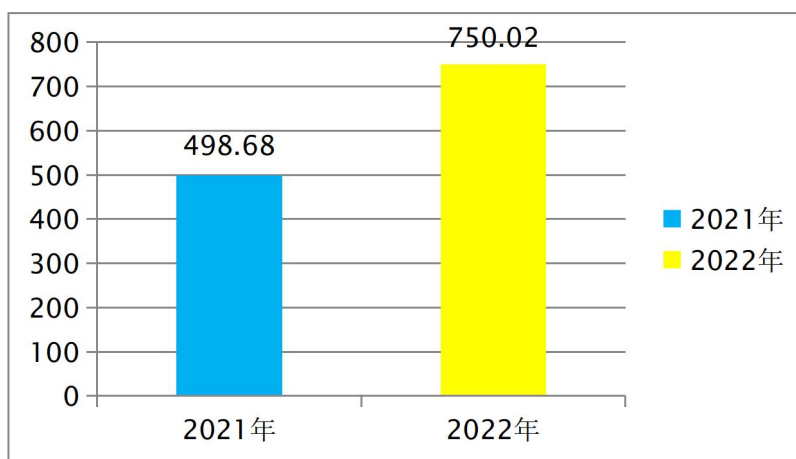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59.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3.88 万元，占 72.7%；其他收入 125.63 万元，占 2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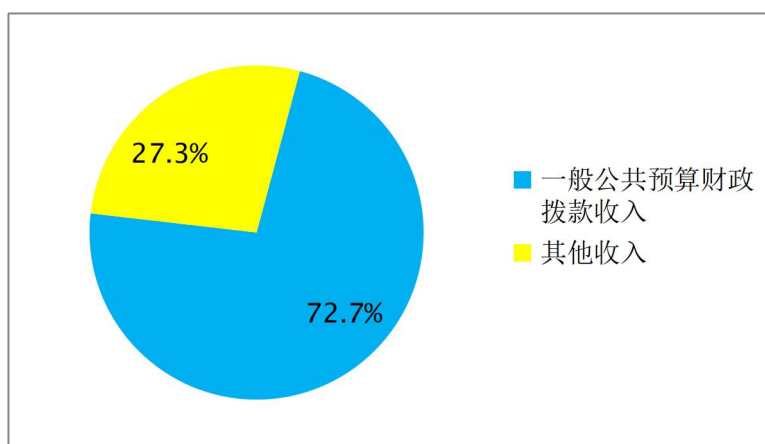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90.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1.83 万元，占 43.7%；项目支出 388.37 万元，占 5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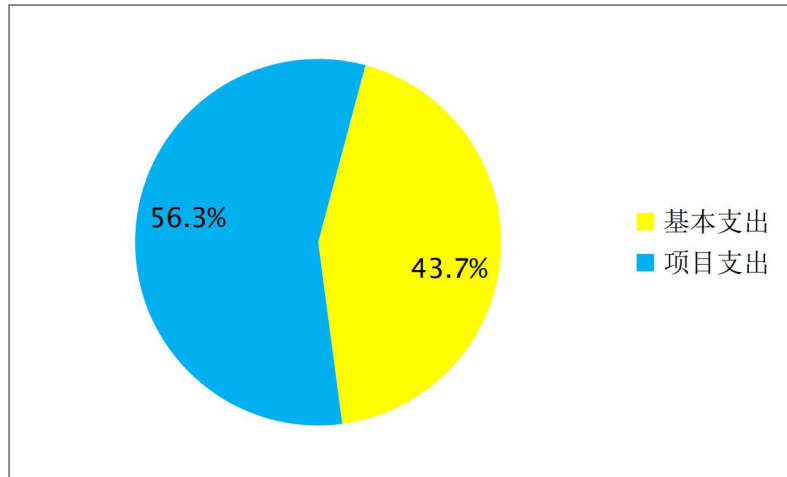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24.3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22.88 万元，增长 55.5%。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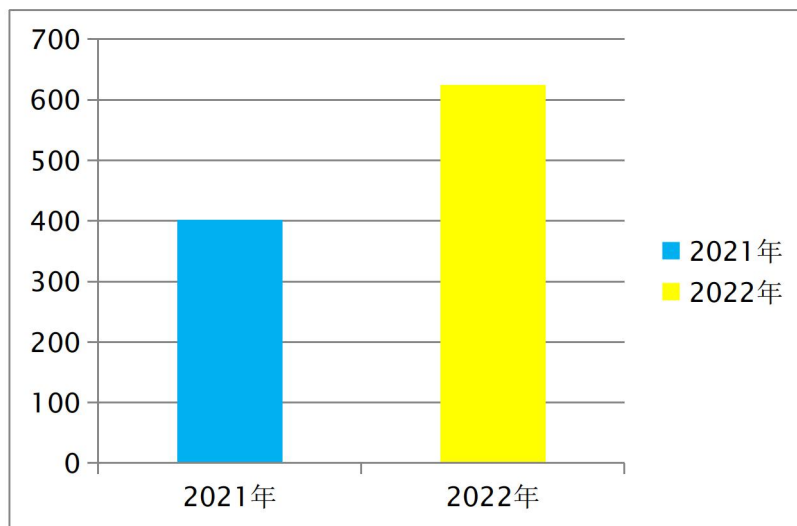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24.3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5%。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22.88 万元，增长 55.5%。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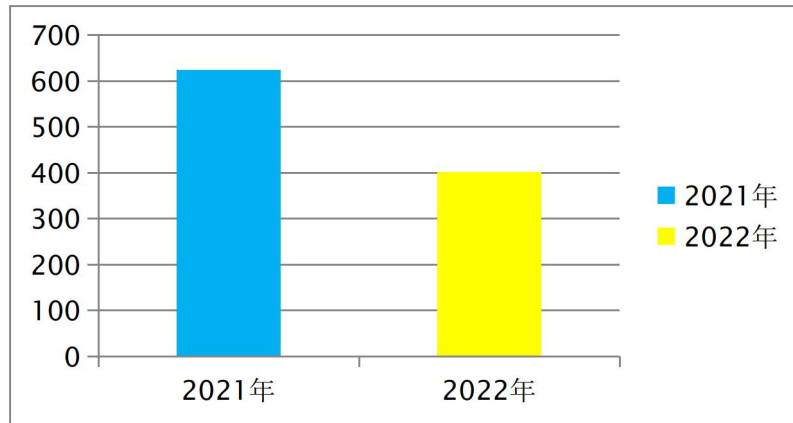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24.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565.12 万元，占 9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9 万元，占 3.5%；卫生健康支出 10.79 万元，占 1.7%；农林水支出 5.3 万元，占 0.8%；住房保障支出 21.19 万元，占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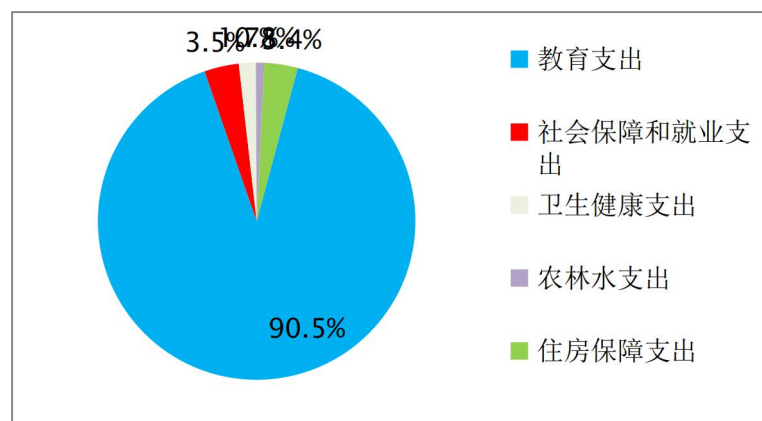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624.39 万元，完成预算 69.9%。其中：

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247.8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其他进修及培训（项）：支出决算为 317.27 万元，完成预算 6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尚未完工。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1.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0.7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21.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1.8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78.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23.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减少 0.6 万元，下降 33.3%。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2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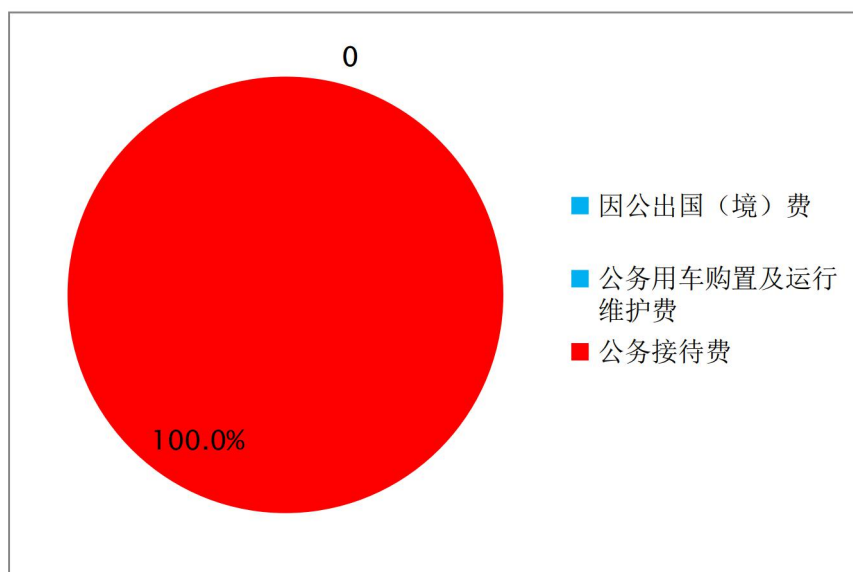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 2021 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 2021 年度无变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2 年度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其他车辆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1 年度减少 0.6 万元，下降 33.3%。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调减预算。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2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0 批次，120 人次，共计支出 1.2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上级单位来

苍检查指导、其他单位来苍考察学习交流等公务活动来人来客接待 1.2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委员会党校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82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7.27 万元，下降 23.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县委党校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7.9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7.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度 12 月 31 日，县委党校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教师培训、东西部协作及学术交流、教学设备设施维护维修、新校区食堂与物业管理、信息化建设与网络服务等16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6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县委党校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教师培训、东西部协作及学术交流、红色文化开发利用与课程开发、智慧校园建设等5个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县委党校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综述：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结果等次为“优”；教师培训、东西部协作及学术交流、教学设备设施维护维修、新校区食堂与物业管理、信息化建设与网络服务等5个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均为96分以上，绩效自评综述：经综合评价，县委党校充分执行工作职能，各专项预算项目实际支出和规定用途一致，项目管理有健全的组织机构，财务制度健全，执行财务制度严格，无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违规行为。通过专项预算项目的实施，县委党校切实履行好了教育培训职责，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展现了苍溪良好形象，有力推动了全县经济社会的健康发展。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5.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7.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8.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反映各级党校、行政学院、社会主义学院的支出，包括机构运转、招聘师资、举办各类培训班的支出。

9.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其他进修及培训（项）：反映除教师进修、干部教育、培训支出、退役士兵能力提升外其他用于进修及培训方面的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

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1.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单位按规定的基本工资、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2年度中共苍溪县委党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机构组成

(二)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委员会党校属二级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三) 纳入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中国共产党苍溪县委员会党校。

(二) 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1. 机构职能

(1) 教育培训职能。组织实施对全县副科级及以下党员干部、中青年后备干部、党外干部、妇女干部、统战工作干部等各类干部以及公务员、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管理人员、民主党派人士、无党派人士、统一战线其他方面代表人士、理论宣传骨干和政策研究人员的培训轮训。协同组织人事部门对学员在党校学习期间的表现进行考核，作为干部任职、晋升的重要依据之一。

(2) 课题研究与咨政职能。研究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统一战线理论及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和县委、县政府的重大部署，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进程中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进行科学研究，为教学和社会实践服务，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服务。

(3) 理论宣传职能。按县委、县政府安排，围绕需要学习研讨的重大理论、战略和方针政策举办各类专题研讨班。借鉴国内干部培训的有益经验，积极开展同国内学术研究机构交流与合作。作为省委党校、省行政学院党性教育基地，依托红军渡培训学院、四川新农村建设学院（苍溪）承接对外培训，开展革命传统教育、党性教育和乡村振兴培训。

(4) 其他职能。以党政干部、马克思主义理论骨干和公务员为主要对象，按照中央有关政策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面向社会开展在职研究生招生。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2. 人员概况

县委党校部门预算实有编制内在职人数 22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6 人，事业人员 16 人。遗属补助 1 人。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 聚焦能力提升，强化师资队伍建设。坚持“引才、聚才、用才”有机结合，进一步加大空编补员力度及师资实训、交流挂职（含上派下挂）、实践锻炼等工作力度，持续深化“青蓝工程”、“帮带工程”、“梯次培养工程”，实施“211”科研工程、青年教师上讲台计划，创新“大比武”机制，不断提升

师资整体水平。

2. 围绕科研咨政，聚力专业理论研究。统筹整合校内骨干力量及党史办、政研室、社科联等领域内理论研究人员，围绕课程研发、教材编撰、案例打造、课题调研、文章撰写等多项业务同频共振，力争在全省、全市打造一批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一流“好课程”“好教材”“好案例”“好课题”“好文章”目标。

3. 突出规范高效，狠抓培训质量提升。以县级党校分类改革为契机，聚焦县委“543”基本工作思路，围绕“十四五”时期党校事业发展重点任务，建立健全干部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培训体系，切实发挥好主阵地、主渠道作用。

4. 聚焦扩大影响，实现品牌效应提升。围绕“两争创”目标，进一步树立品牌立校意识，着力打造红色传承教育、乡村振兴示范等教学品牌，争取省、市各级党校把特色教学基地挂牌在苍溪，把主体培训班安排在苍溪，把人才计划实施在苍溪，努力实现“川陕甘”结合部县级示范党校目标。

5. 立足长远发展，加强基础配套建设。加快推进新校区智慧校园、云党校、学术报告厅、运动场、图书室、红色展厅等建设后续工作，以内涵式建设为目标，打造美丽校园、精致校园、温馨校园、平安校园、文化校园。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校办学治校系列重

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市委关于县级党校分类改革部署要求，以办学质量评估为抓手，持续在领导班子建设、主体班办学、人才队伍培养、美丽校园打造等方面下功夫、求实效，重塑办学格局、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办学质量。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总体收入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总体收入合计750.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24.39万元，占83.3%；其他收入125.63万元，占16.7%。

2. 部门总体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总体支出合计69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1.83万元，占73.7%；项目支出388.37万元，占56.3%。

3. 部门总体结转结余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无总体结转结余。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 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624.3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624.39万元，占100%。

2. 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624.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1.83万元，占48.3%；项目支出322.56万元，占51.7%。

3. 部门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无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 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按照 2022 年度财政预算要求，根据本部门实际在职人员数量和预算口径编制了 2022 年度工资性支出、单位缴费、遗属生活补助、独子费、奖金、2022 年度绩效奖、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伙食补助费（回民补贴）等人员类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反映了人员的符合规定的工资福利待遇，做到全覆盖、准确性、及时性和有效性，其要素较为完整，且绩效指标细化量化。2022 年度，人员类项目预算数 281.93 万元，执行数 278.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6%。无结转结余资金，无违规违纪行为发生。

2. 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根据“三定方案”和部门工作职责，编制了 2022 年度县委党校日常公用经费运转类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反映了相应的工作任务，其要素较为完整，且绩效指标细化量化。2022 年度运转类项目经费预算数 25.79 万元，执行数 23.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36%。无结转结余资金，无违规违纪行为发生。

3.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和上级补助资金要求，编制了教

师培训、东西部协作及学术交流、教学设备设施维护维修、新校区食堂与物业管理、信息化建设与网络服务等 16 个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绩效目标反映了相应的工作任务，其要素较为完整，且绩效指标细化量化。2022 年度特定目标类项目经费预算数 711.69 万元，执行数 388.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6%。无结转结余资金，无违规违纪行为发生。

（二）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1. 扎实推进党校分类建设。对标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县级党校分类建设有关要求，制定出台《苍溪县委党校分类建设实施方案》，着力在改善基础、理顺体制、关键领域内改革等方面重点突破，抓实省、市委党校有关文件及会议精神的贯彻，抓好各阶段工作的经验总结和提炼，以省内县级党校第一方阵的目标引领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2. 全面强化人才队伍建设。一是空岗补员增力量。实施“引进+考调+回引”计划，加大专职教师选配力度，今年以来，公开考调专职教师 2 名、引进硕士研究生 1 名、回引青年教师 1 名，同时聘请兼职教师 41 人充实师资库。二是培用结合提能力。7 名骨干教师入选为县委政策宣讲团成员，4 名年轻教师成功培树为教学新秀。三是政策激励增活力。制定出台《县级党校人才队伍建设十条政策》，将党校教师纳入本地人才政策支持范畴，完善师资职称评审、岗位聘用等管理办法。

3. 规范开展干部教育培训。采取“独立办学+统筹办学”

相结合以及创新沉浸式、体验式、访谈式等灵活教学方式，今年以来，规范举办主体班次 11 期，调训 700 余人，开创了“该办的班都要办好”的良好局面。

4. 认真实施“五好”创新工程。一是强化团队建设。发挥“头雁效应”，建立建强 6+N 科研团队。二是完善评价体系。“五好”创新成果纳入专兼职教师年度绩效考核重要内容，作为教师综合能力评定的重要权重。三是落实激励保障。聚焦“定额补助、保障建设、重点奖励”，构建支撑“五好”创新工程实施的分类分级分层经费保障体系，每年为各教研组、学术团队常态化配备相应的基础工作经费，筹措专项科研经费用于奖励“五好”创新成果。

5. 新标推进现场教学基地。对标基地建设提出了“十有”标准，制定出台《高标准打造教学基地的实施意见》，现已升级打造了红军渡、黄猫垵党性教育基地 2 个，亭子镇、梨仙湖等乡村振兴现场教学示范点 4 个，优化设置县内外精品教学环线 6 条，基地与基地之间、教学点位与点位之间功能联动、优势互补。

6. 深入拓展对外合作交流。紧抓东西部协作、闽苍南一体化协同发展等机遇，构建余杭、南部、苍溪等党校联动机制；紧抓“全市党校系统大教研部建设”机遇，争取省、市委党校专家教授来苍指导调研 10 余次，争取省委党校网上图书馆端口支持 3 个；分批次、全覆盖选派专兼职教师赴省、市委党校、利

州乡村振兴学院等地培训提能;积极与省社科院、川师大等高校建立校地合作,实现了师资、课题、资金等方面的优先支持。

(三) 结果应用情况

2023年9月,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报告按要求及时在苍溪县人民政府网进行公开,自觉接受社会和公众监督。同时,针对评价报告中反应的问题,本部门认真开展自查自纠,不断加强学习,不断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预算执行,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本部门的职能作用。

(四) 自评质量

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结果等次为“优”。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1. 预算执行方面,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执行,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
2. 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
3. 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二) 存在问题

1. 绩效管理的整体性上还有差距,管理体系需进一步健全。
2. 绩效目标设定的科学性、时效性有待加强。

3. 因资金拨付情况及工作开展情况，导致个别项目在一定程度上存在支出进度缓慢的现象。

（三）改进建议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提升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确保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顺利完成。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部门财务管理，健全部门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 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 and 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2022年度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县委党校教师培训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理论宣传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因为是专项业务工作项目,不需要项目立项。资金申报依据是根据县委“三定”方案文件精神 and 县委党校的工作性质、工作特点和总体要求,并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做好相关工作。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部门财务报销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该项目资金是按照工作实际开展情况使用,不存在资金分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包括:专兼职教师各类专项提能培训。

2. 项目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以专兼职教师为培训对象,旨在提升教师队伍理论水平和能力,提升党校服务质量水平。

3.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项目,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县委党校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工作组由单位分管副校长任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 4 人为成员，负责绩效自评工作，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下设办公室，并指定专人负责日常工作。按照财政部门确定的一二三级指标，分别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个纬度，有针对性制定具体评价标准。年末对照标准进行自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年初，由财务人员根据历年项目范围和支出额度，做出项目预算 10 万元，提交校委会审核后，再报县财政业务股室审批确定。本年实际批复数为 10 万元。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10 万元。

2. 资金到位情况：2022 年 3 月 4 日，县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 万元，县财政部门根据时间进度及时将项目资金拨付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项目实施过程中，坚持做到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截止年末，项目支出 8.16 万元，执行过程中，未进行预算调整。有力确保了项目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及有效性，使有限的资金发挥出最大作用。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资金支

付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审查、支付和核算，所有支付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支付，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附件、合同、清单等附件，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成立项目领导小组，由分管领导任组长，各相关股室经办人为成员。该项目由县委党校教务股负责实施。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及需求，经校委会研究决定，组织教师到黄猫、四川信息技术学院等地开展教师培训。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支出有完整的审批手续，项目有相关的合同，进行相关的验收工作，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落实到位。成立专门的项目工作小组，项目组按统一规划，建立集中统一，分级管理的运行机制，结合项目特点编制科学的管理办法和实施方案，完善和规范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过程中，督促具体实施部门重点加强项目落地落实，严格资金管理，加强成本控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监管情况

事前有规划、事中有监督检查、事后有追踪问效。并指定专人负责，定期跟踪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汇报整改。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度，分批次、全覆盖选派专兼职教师赴省、市委党校、利州乡村振兴学院等地培训提能；积极与省社科院、川师大等高校建立校地合作，实现了师资、课题、资金等方面的优先支持。

（二）项目效益情况

可持续效益：提高教师教学能力及水平。

满意度指标：干部满意度达92%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县委党校充分执行工作职能，经费实际支出和规定用途一致，项目管理有健全的组织机构，财务制度健全，执行财务制度严格，无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违规行为。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全面提升了教师的整体素质。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绩效目标还不够细化，单位绩效自评工作有待提升。

（三）相关建议

在年初编制预算时，应加强业务部门和财务部门的沟通和整合，细化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增强预算的可执行性。努力抓好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做到绩效目标明确、细化、量化，从而有利于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落实和具体化。

2022年度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县委党校东西部协作及学术交流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理论宣传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因为是专项业务工作项目，不需要项目立项。资金申报依据是根据县委“三定”方案文件精神 and 县委党校的工作性质、工作特点和总体要求，并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做好相关工作。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部门财务报销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该项目资金是按照工作实际开展情况使用，不存在资金分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加强与余杭区党校协作，进修教师资源交流学习，学员互通培训。

2. 项目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加强与余杭区党校协作，进修教师资源交流学习，学员互通培训。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县委党校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工作组由单位分管副校长任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 4 人为成员，负责绩效自评工作，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下设办公室，并指定专人负责日常工作。按照财政部门确定的一二三级指标，分别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个纬度，有针对性地制定具体评价标准。年末对照标准进行自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年初，由财务人员根据历年项目范围和支出额度，做出项目预算 1.5 万元，提交校委会审核后，再报县财政业务股室审批确定。本年实际批复数为 1.5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1.5 万元。

2. 资金到位情况：2022 年 3 月 4 日，县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 万元，县财政部门根据时间进度及时将项目资金拨付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项目实施过程中，坚持做到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截止年末，项目支出 1.5 万元，执行过程中，未进行预算调整。有力确保了项目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及有效性，使有限的资金发挥出最大作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资金支付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审查、支付和核算，所有支付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支付，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附件、合同、清单等附件，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成立项目领导小组，由分管领导任组长，各相关股室经办人为成员。该项目由县委党校红培中心负责实施。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及需求，经校委会研究决定，组织开展第一届秦巴山区红色文化交流活动、全市党校系统理论研讨会各1次。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支出有完整的审批手续，项目有相关的合同，进行相关的验收工作，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落实到位。成立专门的项目工作小组，项目组按统一规划，建立集中统一，分级管理的运行机制，结合项目特点编制科学的管理办法和实施方案，完善和规范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过程中，督促具体实施部门重点加强项目落地落实，严格资金管理，加强成本控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监管情况

事前有规划、事中有监督检查、事后有追踪问效。并指定

专人负责，定期跟踪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汇报整改。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共组织理论研讨活动2次，有效促进了红色文化交流，互通有无，取长补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二）项目效益情况

可持续效益：取长补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满意度指标：干部满意度达90%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县委党校充分执行工作职能，经费实际支出和规定用途一致，项目管理有健全的组织机构，财务制度健全，执行财务制度严格，无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违规行为。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全面提升了教师的整体素质。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绩效目标还不够细化，单位绩效自评工作有待提升。

（三）相关建议

在年初编制预算时，应加强业务部门和财务部门的沟通和整合，细化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增强预算的可执行性。努力抓好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做到绩效目标明确、细化、量化，从而有利于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落实和具体化。

2022年度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县委党校红色文化开发利用与课程开发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课题研究和咨政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因为是专项业务工作项目,不需要项目立项。资金申报依据是根据县委“三定”方案文件精神 and 县委党校的工作性质、工作特点和总体要求,并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做好相关工作。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部门财务报销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该项目资金是按照工作实际开展情况使用,不存在资金分配。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包括:红色资源挖掘、课题开发。

2. 项目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深入挖掘红色资源,促进红色文化交流,传承红色文化;开发更新课题,促进课程多样化,提升教学水平。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县委党校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工作组由单位分管副校长任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 4 人为成员，负责绩效自评工作，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下设办公室，并指定专人负责日常工作。按照财政部门确定的一二三级指标，分别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个纬度，有针对性制定具体评价标准。年末对照标准进行自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年初，由财务人员根据历年项目范围和支出额度，做出项目预算 6.5 万元，提交校委会审核后，再报县财政业务股室审批确定。本年实际批复数为 6.5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6.5 万元。

2. 资金到位情况：2022 年 3 月 4 日，县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5 万元，县财政部门根据时间进度及时将项目资金拨付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项目实施过程中，坚持做到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截止年末，项目支出 6.5 万元，执行过程中，未进行预算调整。有力确保了项目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及有效性，使有限的资金发挥出最大作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资金支

付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审查、支付和核算，所有支付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支付，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附件、合同、清单等附件，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成立项目领导小组，由分管领导任组长，各相关股室经办人为成员。该项目由县委党校教研股负责实施。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及需求，经校委会研究决定，组织开展红色资源开发、课题打造。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支出有完整的审批手续，项目有相关的合同，进行相关的验收工作，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落实到位。成立专门的项目工作小组，项目组按统一规划，建立集中统一，分级管理的运行机制，结合项目特点编制科学的管理办法和实施方案，完善和规范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过程中，督促具体实施部门重点加强项目落地落实，严格资金管理，加强成本控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监管情况

事前有规划、事中有监督检查、事后有追踪问效。并指定专人负责，定期跟踪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汇报整改。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度，已升级打造了红军渡、黄猫垭党性教育基地2个，亭子镇、梨仙湖等乡村振兴现场教学示范点4个，优化设置县内外精品教学环线6条，基地与基地之间、教学点位与点位之间功能联动、优势互补。

（二）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深度挖掘红色资源，更好传承红色文化。

可持续效益：保护红色资源与文化。

满意度指标：干部满意度达90%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县委党校充分执行工作职能，经费实际支出和规定用途一致，项目管理有健全的组织机构，财务制度健全，执行财务制度严格，无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违规行为。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全面提升了课题质量。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绩效目标还不够细化，单位绩效自评工作有待提升。

（三）相关建议

在年初编制预算时，应加强业务部门和财务部门的沟通和整合，细化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增强预算的可执行性。努力抓好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做到绩效目标明确、细化、量化，从而有利于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落实和具体化。

2022年度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县委党校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理论宣传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由苍发改投资〔2021〕91号文件批复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苍财教〔2022〕20号文件下达资金到位。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部门财务报销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该项目资金是按照工作实际开展情况使用，不存在资金分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包括：开展智慧校园建设。

2. 项目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建设智慧校园，建设基础支撑系统、教学教务、学员管理等服务平台，完善学术报告厅、
职能教室功能打造。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县委党校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工作组由单位分管副校长任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 4 人为成员，负责绩效自评工作，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下设办公室，并指定专人负责日常工作。按照财政部门确定的一二三级指标，分别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个纬度，有针对性制定具体评价标准。年末对照标准进行自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年初，由财务人员根据历年项目范围和支出额度，做出项目预算 331.8 万元，提交校委会审核后，再报县财政业务股室审批确定。本年实际批复数为 331.8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331.8 万元。

2. 资金到位情况：2022 年 3 月 4 日，县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31.8 万元，县财政部门根据时间进度及时将项目资金拨付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项目实施过程中，坚持做到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截止年末，项目支出 118.92 万元，执行过程中，未进行预算调整。有力确保了项目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及有效性，使有限的资金发挥出最大作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资金支

付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审查、支付和核算，所有支付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支付，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附件、合同、清单等附件，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成立项目领导小组，由分管领导任组长，各相关股室经办人为成员。该项目由县委党校信息技术股负责实施。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及需求，经校委会研究决定，组织开展智慧校园设施设备采购及安装。

(二) 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支出有完整的审批手续，项目有相关的合同，进行相关的验收工作，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落实到位。成立专门的项目工作小组，项目组按统一规划，建立集中统一，分级管理的运行机制，结合项目特点编制科学的管理办法和实施方案，完善和规范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过程中，督促具体实施部门重点加强项目落地落实，严格资金管理，加强成本控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 项目监管情况

事前有规划、事中有监督检查、事后有追踪问效。并指定专人负责，定期跟踪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汇报整改。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采购显示屏及其配套设备多套，尚未安装完成。

（二）项目效益情况

可持续效益：无。

满意度指标：干部满意度达 90%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县委党校充分执行工作职能，实际支出和规定用途一致，项目管理有健全的组织机构，财务制度健全，执行财务制度严格，无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违规行为。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全面提升了教学功能。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绩效目标还不够细化，单位绩效自评工作有待提升。

（三）相关建议

在年初编制预算时，应加强业务部门和财务部门的沟通和整合，细化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增强预算的可执行性。努力抓好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做到绩效目标明确、细化、量化，从而有利于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落实和具体化。

2022年度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县委党校教学设备设施维护维修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教育培训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因为是专项业务工作项目，不需要项目立项。资金申报依据是根据县委“三定”方案文件精神 and 县委党校的工作性质、工作特点和总体要求，并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做好相关工作。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部门财务报销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该项目资金是按照工作实际开展情况使用，不存在资金分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对办公区及教学区设施设备进行维护维修，确保办公及教学正常运转。

2. 项目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对办公区及教学区设施设备进行维护维修，确保办公及教学正常运转。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县委党校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工作组由单位分管副校长任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4人为成员，负责绩效自评工作，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下设办公室，并指定专人负责日常工作。按照财政部门确定的一二三级指标，分别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个纬度，有针对性地制定具体评价标准。年末对照标准进行自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年初，由财务人员根据历年项目范围和支出额度，做出项目预算10万元，提交校委会审核后，再报县财政业务股室审批确定。本年实际批复数为10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10万元。

2. 资金到位情况：2022年3月4日，县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0万元，县财政部门根据时间进度及时将项目资金拨付到位，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项目实施过程中，坚持做到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截止年末项目支出10万元，执行过程中，未进行预算调整。有力确保了项目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及有效性，使有限的资金发挥出最大作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资金支付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审查、支付和核算，所有支付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支付，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附件、合同、清单等附件，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成立项目领导小组，由分管领导任组长，各相关股室经办人为成员。该项目由县委党校红培中心负责实施。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及需求，对教学设施设备进行维修。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支出有完整的审批手续，项目有相关的合同，进行相关的验收工作，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落实到位。成立专门的项目工作小组，项目组按统一规划，建立集中统一，分级管理的运行机制，结合项目特点编制科学的管理办法和实施方案，完善和规范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过程中，督促具体实施部门重点加强项目落地落实，严格资金管理，加强成本控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监管情况

事前有规划、事中有监督检查、事后有追踪问效。并指定

专人负责，定期跟踪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汇报整改。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度，通过教学设施设备维修维护，有效保障了党校教学正常运转。

（二）项目效益情况

可持续效益：无。

满意度指标：干部满意度达90%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县委党校充分执行工作职能，实际支出和规定用途一致，项目管理有健全的组织机构，财务制度健全，执行财务制度严格，无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违规行为。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全面提升了教师的整体素质。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绩效目标还不够细化，单位绩效自评工作有待提升。

（三）相关建议

在年初编制预算时，应加强业务部门和财务部门的沟通和整合，细化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增强预算的可执行性。努力抓好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做到绩效目标明确、细化、量化，从而有利于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落实和具体化。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